

# 漯河市应急管理局

## 关于加强工矿企业复工复产安全防范的提示函

(2024年第4期)

各县区、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，各有关企业：

春节假期结束，工矿企业复工复产逐渐进入高峰期。为加强工矿企业复工复产安全防范，保障全国“两会”期间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，现就有关事项提示如下，请结合实际抓好落实。

**一、迅速进入状态，全力抓好复工复产期间安全防范工作。**春节过后，企业陆续复产，人员思想容易松懈、雨雪大风寒潮恶劣天气等多种风险交织叠加，全国“两会”召开在即，保安全任务艰巨，各县区、功能区务必提振精神，迅速进入状态，结合市“七查一打”和大排查大起底大整治行动安排，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各方责任，督促指导企业扎实做好复工复产安全防范。

**二、安全关口前移，督促指导企业做好复工复产准备工作。**各县区、功能区要将安全关口前移，督促企业在复产前制定周密科学的方案，并经企业主要负责人、技术负责人审批后实施，复产前对设备进行全面检查，加强重大风险场所安全排查，强化员工教育培训，特别是加强新上岗、转岗人员安全教育，切实提高员工的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。

**三、提前会商研判，落实雨雪大风寒潮天气的安全措施。**根据气象部门预报，2月19日至22日我市将出现雨雪大风寒潮天气过程，雨雪范围广、持续时间长。20日到21日有中到大雪，

局部暴雪。21日到23日最高气温降至0℃以下，气温降幅剧烈，将出现寒潮天气。2月19日至21日，我市有5级左右偏北风，阵风8级左右。此轮过程有强雨雪、大风、寒潮、道路结冰等多种天气灾害，且将经历雨、雪、冰粒、冻雨等相态转换。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要提前进行会商研判，及时发布灾害预警信息，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，不间断开展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，切实落实防冻、防火、防爆、防中毒等针对性防范措施。

**四、突出工作重点，强化重点领域企业复工复产监督管理。**各县区、功能区要严格把关人员密集场所、涉氨制冷、涉爆粉尘、高温熔融金属、热镀锌等领域重点企业复工复产，及时掌握企业生产经营动态，加强安全执法检查，对未组织制定复产方案和计划、未经把关核查合格擅自复工复产、重大隐患整改不力、未开展专项隐患排查的企业，要依法严肃处理，严禁盲目复工复产造成事故。

**五、加强应急管理，及时有效应对复工复产期间突发事件。**各县区、功能区要认真分析研判复产复工期间各种危险因素，切实加强复工复产期间应急管理，科学安排应急处置力量，落实应急协调联动机制，加强与重点企业的对接联系，做好应急救援队伍、装备、物资准备工作。要督促指导复产企业完善应急救援预案并加强演练，加强对报警设施、防护设施、救援装备的检查维护，确保出现险情或突发事件能够迅速反应、果断处置、有效救援。

